

70万平方米棚户区改造完成 38033套公租房交付分配

越来越多的人有了温暖的“家”

□ 记者 江露露
通讯员 王梦婷
石晓红

市本级实施137项工程、实施32个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全市完成房地产投资190.1亿元、新开工棚户区21130套……今年以来,从项目建设到污水治理,从行业管理到民生改善,各项工作全面推进。

项目建设

截至10月底,市本级完成城建投资32.76亿元,共实施137项工程

重点实施城市排水管网改造和城市生活污水管网建设以及城市水体活水工程,加快推进中山大道西延伸段、迎宾西路西延伸段、外环北路西延、龙眠山路新河桥改造等工程建设进度。进一步充实完善城市建设项目库,统筹做好城市建设项目储备,实现竣工一批、在建一批、开工一批、谋划一批、储备一批的项目谋划建设格局。截至10月底,市本级完成城建投资32.76亿元,共实施137项工程,其中,完工或基本完工39项、新建31项、续建67项;已招标待开工26项,开展前期工作24项。基

本建成秦潭湖、石塘湖南岸人防、黄土坑、晴北路等公园。

污水治理

实施32个小区雨污分流改造,提前1年完成国家确定的黑臭水体治理任务

围绕加快道路雨污分流、实施河湖截污纳管、强化污水收集整治、推进污水管道改造、加强管网运维管理等开展调研、督查、暗访200余次,研究解决200多个重点问题。实施32个小区雨污分流改造,提前1年完成国家确定的黑臭水体治理任务,大寨河、免锣巷河、花亭河、新河整治成效显著,新建、修复和改造龙眠山路、集贤路、文苑路污水主干管110公里,完成全市7个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

日处理量达40万吨。城市人居环境显著提升。

行业管理

截至10月份,全市完成房地产投资190.1亿元,同比增长27.7%

加大商品住房特别是主城区商品住房供应,基本实现供需平衡。截至10月份,全市完成房地产投资190.1亿元,同比增长27.7%。

与此同时,引导建筑业做大做强,截至9月底,全市完成建筑业产值233.65亿元,同比增长36.79%。加大建筑施工质量安全生产领域风险隐患整改行动,争创优质工程,外环北路实现我市“鲁班奖”零的突破,荣获省优质工程“黄山杯”7项。

民生改善

新开工棚户区21130套,已完成公租房交付分配38033套,完成32个老旧小区整治改造任务

截至11月底,全市新开工棚户区21130套,任务完成率105.06%;基本建成16471套,任务完成率167.13%。加快推进市区今年棚改项目签约,已完成棚户区改造70万平方米。推进政府购买公租房运营管理服务全国试点工作,有序推进公租房分配安置,全市已完成公租房交付分配38033套,分配率94.06%。统筹实施城市修补,完成32个老旧小区整治改造任务。完成农村危房改造4188户,竣工率100.46%。



12月6日上午,在枞阳引江枢纽工程桐城市鲟鱼镇施工现场,施工人员正在进行现场作业。枞阳引江枢纽是引江济淮工程两大引江口门之一,是菜子湖线引江入口控制性枢纽工程,工程任务为引水、排洪、通航和水生态修复等。预计2022年6月底完工。

吴耀超 记者 路欣 摄

火灾防控专项整治行动启动

紧盯重点行业领域、火灾高风险场所等

本报讯(李杰 记者 张培农)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印发《通知》,在全市集中部署开展为期五个月的今冬明春火灾防控专项整治行动。

《通知》要求坚持政府主导、单位主责、综合治理、群防群治的原则,重点检查火灾高危单位和消防安全薄弱环节,逐级落实监管责任。紧盯重点行业领域、重大节假日时段、重要企业单位和其

他火灾高风险场所,综合运用法律、经济、行政、技术等手段,及时化解安全风险,消除安全隐患。

各地各部门要以各级各类人员密集场所、大型商业综合体、“多合一”场所、劳动密集型企业、养老机构、博物馆和文物建筑、社区农村和小微企业、家庭作坊等为重点,突出抓好火灾隐患排查整治、消防安全综合治理等工作。

今年1至11月份 新设立企业同比增长20.3%

本报讯(记者 项珍)记者从市市场监管局获悉,11月份,我市新设立企业1710户,同比增长21.1%;新设立企业注册资本(金)78.5亿元,同比增长38.5%。截至11月底,我市实有企业户数和企业注册资本(金)总额同比呈双增态势。

今年1至11月,我市新设立企业17154户,同比增长20.3%;新设立企业注册资本(金)787.75亿元,同比增长15.1%。截至11月底,

全市实有企业90884户,同比增长16.8%;企业注册资本(金)5670.2亿元,同比增长17.9%。

据了解,1至11月,我市新增企业数和新增企业注册资本(金)总额同比均保持增长势头。截至11月底,我市实有企业户数和企业注册资本(金)总额同比也呈双增态势。其中,私营企业户数同比增长较突出;外资企业的注册资本(金)总额同比增速最为明显。

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现对2019年11月份已达到强制报废期或逾期检验强制报废期的皖H22281大型汽车等2046辆机动车号牌、行驶证和登记证书予以公告注销;对临界报废或逾期检验临界报废的皖H83267大型汽车等2099辆机动车予以公告,请车主到车管所办理注销或检验手续;对丁士平等168名逾期未换证、未提交身体证明的驾驶人驾驶证予以公告注销;对吴宾宾等12名吸毒驾驶人驾驶证予以公告注销;对项志强等86名逾期未审验的驾驶人驾驶证予以公告,请及时到住所辖区交警大队办理审验手续;对殷江龙等1569名逾期未换证的驾驶人予以公告,请及时到车管所办理换证业务;对张旭华等723名交通违法记满12分的驾驶人驾驶证予以公告停止使用;对彭飞等43名AB类驾驶证一个记分周期内记满12分或发生交通事故造成人员死亡,承担同等以上责任,未构成犯罪的驾驶人予以公告请及时到市车管所办理注销最高准驾车型业务。详情可登陆安庆市政府信息公开网(<http://aqxxgk.anqing.gov.cn>),选择“安庆市公安局-交通监管-车管服务指南”栏目,或到我市车管所业务大厅公告栏查询。对于因逾期未换证和逾期未提交身体条件证明被注销驾驶证未超过两年的,经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一考试合格后,可以恢复驾驶资格。

为准确将车驾管信息送达广大群众,机动车所有人及驾驶人可以登陆“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http://ah.122.gov.cn>),更新联系地址和电话。

特此公告。

安庆市公安局交警支队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七日